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0-061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0年12月3日上午9:00开始。
- 2、召开地点：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7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伟杰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14人，持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9,335,3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60.39%。
-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 3、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经过讨论，采用记名逐项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69,333,7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1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 2、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对该议案表决时，实行了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开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孙伟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111,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

(2) 王坤晓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073,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

(3) 刘贞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073,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

(4) 王继丽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035,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

(5) 刘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035,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

(6) 吕燕玲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得票 69,035,2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

(7) 王建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得票 69,171,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

(8) 梁美健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得票 69,099,06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

(9) 郭明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得票 69,099,06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

说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为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3、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对该议案表决时，实行了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 周映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得票 68,574,7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0%。

(2) 刘世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得票 68,574,75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0%。

说明：(1) 最近二年内当选监事未有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况。(2) 公司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贺秋平律师、王薇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3 日